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112 年 10 月第 4 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3 時

地點：本局第 1 諮詢室

主席：高寶華

紀錄：陳德正

出席人員：

局本部：江明志

游竹萍

王妙鶯

陳昆鴻

洪福記

葉思延

蔡惠鈞

陳明鈴

陳伯端(公假，黃金剛代)

蔡惠雅

藍己秀

薛竹婷

黃筑鈺

龍思宗

謝昇宏

蔡明宏

楊倍瑜

馬朝友

郭素靜

黃金剛

詹曉慧

魏麗惠

林妙靜

吳思齊(公出，薛竹婷代)

劉雪如

曾韋禎

勞動檢查處：梁蒼淇、施貞夙

就業服務處：何洪丞、洪三凱(公假，陳彥霖代)

勞動力重建運用處：劉家鴻、黃毓銘

職能發展學院：高俊儀、張秉洋

壹、確認 112 年 10 月第 3 次局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洽悉。

貳、局務會議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共 11 案)

項目	列管日期/列管事項(單位)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執行等級
1120201	112/02/14 「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修正草案務必排入市議會第 14 屆第 1 會期審查，請勞基科掌握期程。 (勞動基準科) 上次會議指示內容：請勞基科持續掌握自治條例修正草案及相關補助辦法審查進度，並請法制秘書賡續協助了解前揭各項草案是否會排定同一時間送交市政會議審議，俾利府級長官掌握修法全貌。	持續列管。	C
1120204	112/02/14 有關聯醫工會反映事項，請勞基科整理相關資料送局長室。 (勞資關係科、勞動基準科) 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有關台灣醫療工會聯合會預定 10 月 22 日下午遊行一事，請勞資料一併協助關心。	持續列管。	C
1120306	112/03/21 有關於教保人員勞動權益相關議題，請勞基科成立協調小組，納入相關局處，俾利有效協調。 (勞動基準科) 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持續列管。	持續列管。	C

1120403	<p>112/04/18</p> <p>有關推選勞動政策諮詢會委員案，請勞資科通知推薦單位至少提出推選人數2倍之推薦名單供市長圈選。(勞資關係科)</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請勞資科調整市長與工會領袖有約議程，俾利各項提案能得到充分討論。</p>	持續列管。	C
1120701	<p>112/07/04</p> <p>請秘書室進行本局走廊牆面宣傳物重置作業。(秘書室)</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持續列管。</p>	請秘書室抓緊工作進度。	C
1120801	<p>112/08/08</p> <p>有關審計部111年審核報告意見中與本局相關計有6點檢討事項，請相關單位分別於8月底及9月底提出改善說明。(勞資關係科、就業安全科、就業服務處、勞動力重建運用處)</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持續列管。</p>	持續列管。	C
1120802	<p>112/08/15</p> <p>辦理臺北廚王爭霸賽：請勞資科聯繫王副秘書長辦公室，安排於9月初邀集觀傳局、教育局及產發局等相關局處召開跨局處協調會。另活動場地，亦請勞資科掌握餐飲工會場地勘查情形，儘早確定以利展開相關作業。(勞資關係科)</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持續列管。</p>	持續列管。	C

1120901	<p>112/09/12</p> <p>有關明年雙城論壇加入勞動議題交流部分，請兩位副局長協處，1個月內完成盤點。(秘書室)</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持續列管。</p>	持續列管。	C
1120902	<p>112/09/12</p> <p>原請就服處規劃有關壯世代議題演講邀約，可規劃納入局務會議辦理。(就業服務處)</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持續列管，並請就服處於明年1月份報告實施情形。</p>	持續列管。	C
1120903	<p>112/09/12</p> <p>「神之摩手」活動已結束，請重建處提出改進及精進報告，包括參加線上票選者是否辦理抽獎，獲選者是否頒發獎項等。(勞動力重建運用處)</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持續列管。</p>	持續列管。	C
1120904	<p>112/09/12</p> <p>市長與工會有約各項提案，須於開會前即完成各涉案單位回應意見之確認與彙整工作，請勞資科掌握期程。(勞資關係科)</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請勞資科針對工會提案回復力求完整，適當匡列回復之本府相關局處。</p>	持續列管。	C
1121001	<p>112/10/17</p> <p>請新聞聯絡人了解本府或各局處新聞輿情收集整理方式，俾利完整收集各項重要議題及其後續相關效應。(新聞聯絡人)</p>	以現行做法為主，本府「新聞知識」蒐集分析系統為輔，請新聞聯絡人排定時間向各蒐集人員說明。	C

參、重點事項報告

- 一、府會聯絡人：為 112 年 10 月府會聯絡業務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明天議會工作報告，請各出席人員上午9時50分前務必到達議會，相關資料務必擴大準備，力求滴水不漏。
- 二、新聞聯絡人：為本局及所屬機關新聞發布露出彙整表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請各單位若接獲記者詢問或外界反映本局業務時，務必即時通知新聞聯絡人。
- 三、勞動檢查處：有關本處近兩週活動及重要補充事項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 四、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有關本處近兩週活動及重要補充事項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身心障礙者就業政策諮詢委員會會議資料，儘速送交局長室。
- 五、勞資關係科：有關本科近兩週活動及重要補充事項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 六、勞動基準科：有關本科近兩週活動及重要補充事項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 七、就業安全科：有關本科近兩週活動及重要補充事項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 八、勞動教育文化科：有關本科近兩週活動及重要補充事項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 九、本局列管案件執行情形。
 - (一)111 年 9 月 5 日起本局已完成列管案件最新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洽悉。
 - (二)111 年 9 月 5 日起本局列管案件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洽悉。
 - (三)市政白皮書草案本局主協辦事項執行情形一覽表。
主席裁示：洽悉。
 - (四)本局 9 大亮點業務進度追蹤一覽表。

主席裁示：洽悉。

(五)四年計畫本局提報項目進度追蹤一覽表。

主席裁示：

1. 有關都發局明年物業管理人員培訓班期欲請本局協助一事，屆時請職能學院協助辦理。
2. 勞檢處與職安署合作職安課程輔助教學設備案，請江副協處務必確認中央設備短期間內到位。

十、專門委員補充：明年施行的性別平等工作法修正條文，有些條文並不明確，請相關單位針對法規相關名詞定義進行宣導及課程，使本市整體規劃走在最前面。

主席裁示：修正條文施行後如有窒礙難行之處，務必找機會反映並留下文字紀錄，另本局性別評析報告，應儘速發布，俾利外界認知本局開創性作為。

十一、主任秘書補充：

- (一)今年高普考試錄取人員於近日分發本局實施實務訓練，請擔任輔導員同仁務必協助實務訓人員迅速熟知業務內容及為民服務相關規範。
- (二)公文函稿及其附件均有一定規範，如需修正務必蓋用職名章，請各單位核稿人員務必協助檢視。

主席裁示：請各單位核稿人員務必協助檢視。

十二、江副局長補充：明日工作報告請各位留意議員近兩會期垂詢內容，。

主席裁示：議會期間辛苦各位，議員關切事項請務必多面向考量。

主席綜合裁示：

- (一)請各單位鼓勵同仁參加重建處無限影展及勞教科勞工影展。
- (二)近日桃園勞動局聲請解散某企業工會遭法院駁回案，請勞資科研議本市類案處理模式。
- (三)議會期間，鑒於部門質詢與市政總質詢時間相近，議員索資及模擬題提交，請各單位務必如期辦理。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4 時 20 分。